

浙江省缙云县土地管理局文件

缙土管(92)第6号

关于表彰一九九一年度土地管理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 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一九九一年,我县土地管理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下,特别是在广大基层干部和土地管理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各方面都取得了可喜的成绩,涌现了一大批土地管理工作成绩显著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根据缙土管(91)78号文件精神,在以区为单位组织评比推荐的基础上,经县土地管理局研究决定:

一、授予下列9个单位为县土地管理先进集体。

新建镇人民政府
雅江乡人民政府
城北乡人民政府
壶镇镇人民政府
木栗乡人民政府

新碧镇人民政府
舒洪镇人民政府
黄店乡人民政府
三联乡人民政府

二、授予下列27位同志为县土地管理先进者。

楼志峰
朱高阳
林日生
麻丽缙
张淑安
何建国
何国政
李强
周飞松
陈跃明
陈俊英
陈德友
徐月庭
邱玉良
卢喜满
赵林绪
应献永
朱于木
李桂升
周葛亮
章光辉
王国兴
柯楚雄
赵喜莲

溪南乡政府
新建镇政府
新碧镇土地管理员
碧河乡土地管理员
溶溪乡政府
胡村乡政府
岭后乡土地管理员
溶溪乡土地管理员
城北乡政府
仙都乡政府
长坑乡政府
方川乡土地管理员
仙都乡土地管理员
石笕乡土地管理员
壶镇镇政府
三联乡政府
靖岳乡政府
壶镇镇土地管理员
雁门乡土地管理员
前路乡土地管理员
南溪乡政府
南溪乡土地管理员
五云镇土地管理员
县土地管理局

麻秋芳

县土地管理局

王品山

县土地管理局

应子寿

县土地管理局

县土地管理局希望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再接再厉、戒骄戒躁，继续努力，为我县的土地管理事业作出更大的努力！同时号召战斗在土地管理第一线的广大干部和土地管理员向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学习，学习他们敢于坚持原则，秉公执法，好思想，学习他们工作踏实，任劳任怨的好作风，齐心协力，克服困难，为把我县土地管理工作推向一个新的水平而努力！


 缙云县土地管理局

一九九二年二月十三日

抄报：地区土地管理局，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农经委、县组织部

抄：各区公所、共印70份